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9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九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监事会第九届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刘振营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均为亲自出席），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结果，刘振营先生、蒋士楷先生与职工代表监事王向红女士（个人简历附后）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刘振营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个人简历附后）。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监事会第九届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振营先生、职工代表监事王向红女士简历

（一）刘振营先生，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商丘市财政局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税政科科长，商丘市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主任、党组成员、经济责任审计局局长、商丘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三级调研员；现任：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集团”）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刘振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刘振营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神火集团任职外，刘振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王向红女士，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高级政工师。曾任：神火集团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委委员、纪委副书记，公司下属煤业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公司下属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神火集团市委常委、董事、工会主席，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王向红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250,000股。

截至本公告日，王向红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神火集团任职外，王向红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